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七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，于2007年12月18日在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四路南方苑酒店3楼召开了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2位股东参加本次会议，代表股份数45,919,671股（均属非流通股）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9.21%。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何君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董事的议案》。

根据股东单位的推荐，同意马廷校先生为本公司董事；张伟建先生因调离股东单位，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。

马廷校先生简历如下：

马廷校，男，34岁，大学本科，曾于武警海南省总队第三支队服役；历任海南欣泰文化传播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；海南慧轩实业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至今。

赞成股份数为45,919,671股，占到会股东所持股份数的100%。
反对股份0股，弃权股份0股。

深圳中浩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〇〇七年十二月十八日